

2024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

联络处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和委托，代表三明市向中央和国家有关机关及北京市党政机关汇报或联系工作，配合北京市做好维护首都稳定的有关工作。

（二）加强与中央机关、国家部委、北京市直部门及中央所属企业的沟通和联络，承担为我市争取项目、资金等工作并及时跟踪、反馈、协调、落实。做好央企对接、招商引资、外引内联服务工作。联系在京各高校、研究院（所）协助我市引进适用的人才，技术和科研成果。

（三）为明籍在京务工、经商、遇困人员提供帮助和对在京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

（四）联络三明籍和在京三明工作过的乡友，密切与三明在京民营企业家的联络和沟通，积极协助各级政府和企业做好土特产品和明货展（促）销活动，团结联络其他各界人士，全面宣传、介绍三明，协助组织北京各阶层人士到三明旅游、观光、考察。

（五）认真搞好接待服务工作，为市领导及我市各县（市、

区)、市直各单位来京进行公务活动人员提供服务。

(六)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指示，负责我市在京的重要经济活动的联络、组织、协调工作，根据实际情况，接受各县（市、区）及市直单位的委托，协调处理和解决在京的有关事务和问题。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行政单位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单位主要任务是：按照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部署要求，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扎实推动“红色领航、生态领向、产业领跑、改革领先，促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工作，充分发挥“前哨”“窗口”“桥梁”作用，锚定目标、狠抓落实，为建设三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贡献驻京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着眼发展第一要务，打好争资立项“主动仗”。主动与国家部委、在京央企、国企联系对接，积极争取国家政策、资金、项目支持，为三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贡献驻京力量。一是重大政策争取方面。用好用足国家支持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收集掌握国家重大政策信息，积极争取国家部委支持。全过程对接好国家发改委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福建高质量发展两次部际联席会支持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跟踪政策调整和会议纪要征求意见动向，并做好后续落实。今年来，在我处的持续跟踪对接下，我市成功列入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全国8个，福建唯一）；大田广平至安溪官桥高速公路三明段建设项目控制性工程先行用地通过自然资源部报批；帮助福建省一建集团对接财政部，成功化解4.15亿元隐性债务，助力一建集团健康有序发展。持续推动我市年轻干部到国家部委交流学习，在中央部委为基层减负清退借调人员的背景下，争取到1名我市发改委年轻干部到国家发改委振兴司对口支援与合作处跟班学习。二是深化对口支援与合作方面。紧抓最高法对口支援三明市、国家应急部等5个国家部委与央企（国家应急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铁集团、中粮集团、华润集团）对口支援宁化等5个老区苏区县政策机遇，在6个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基础上，新增中国民航局、紫荆文化集团、中国银行分别对口支援三元区、沙县区、尤溪县。

协助我市对接 2024 年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工作座谈会，并对会上提请支持的 6 个事项做好后续跟踪对接。今年来，先后 20 余次单独或陪同市领导、市直有关部门及对口支援县到支援单位汇报对接，积极争取将衢南三高铁全线、昌福（厦）高铁列入新一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三明沙县现代化实战消防综合训练基地建设等 11 个重点事项支持。助力深化沪明合作，积极跟踪对接好革命老区对口合作情况（沪明合作）评估事宜，第一时间将评估要求、指标体系等重要信息告知市领导及市直部门，为我市沪明合作评估工作提供充足准备空间。为全方位展现沪明合作工作成效，多次到国家发改委汇报工作，经过不断沟通汇报，考评标准从以项目工作为导向转为以综合发展为导向，更加符合苏区老区发展实际。经复核综评，“三明与上海”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对口合作工作综合成效较为突出的结对方。三是重大活动对接方面。依托驻京平台窗口，主动向国家部委宣传三明市革命老区建设的实践案例与典型经验，全方位展现三明良好形象。在争取第二届“8.15 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落地三明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桥梁纽带作用，同时，全力对接活动筹备相关事宜，协助做好主场活动期间相关服务保障。积极参与深化改革工作，陪同市领导到国家卫健委汇报 2023 年 11 月刘国中副总理到三明调研指示精神落实情况与三明医改展览馆建设事宜，做好市领导和市直部门

来京参加“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专题新闻发布会、全生命周期慢病共管体系建设实施项目”申报工作推进会的对接保障，持续扩大三明医改在全国范围的影响力和美誉度；到国家林草局重点汇报全国林改现场会精神落实情况，争取在生态公益林、国家储备林等方面政策给予更大支持与指导，更好推动三明林改在全国走牵头、做示范。主动融入对台工作大局，陪同市领导到国台办、全国台联企等单位，为第19届海峡两岸林业博览会暨第3届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论坛、第28届中国（沙县）小吃旅游文化节暨第二届海峡两岸美食嘉年华”等大型活动争取更高层面支持和指导。四是重大项目资金争取方面。始终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作为工作主线，深入研究国家相关政策和资金投向，与市直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专项债、中央预算内资金等支持。今年来，协助争取130个项目发行专债债券73.16亿元；17个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10.35亿元；104个中央预算内补助17.38亿元。通过多渠道对接北国咨等有关单位，收集整理高质量发展专项项目在评审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项目单位反馈。其中，建宁（闽赣）国际陆港智慧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海峡两岸青年人文交流（泰宁）基地建设项目、尤溪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基地基础设施项目3个高质量发展专项项目已获取资金支持2.39亿元，项目个数和资金争取量均为全省最多，资金较去年增长

56.51%。

(二)凝聚各方智慧力量，画好京明联络“同心圆”。充分发挥驻京联络处“桥梁纽带”作用，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各方智慧、各方力量，确保各项工作效果达到最优。一是高站位助推京明合作。持续深化京闽科技合作，积极对接北京市政协、北京市科委、中关村发展集团、雄安中关村科技园，协助促成第二轮京闽科技合作协议、《三明市与中关村发展集团共建三明中关村科技园高质量发展联合行动计划（2024-2025）》签订，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人才培养、产学研融合等方面争取更多支持事项。多次与走访调研中关村信息谷公司、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北京更多的顶尖科技创新资源嫁接三明，助力三明发展低空经济等新业态，推动三明中关村科技园更好发展。二是高质量搭建联络桥梁。协助清流县积极参加“福建美食进部委”，保障好清流县2025年1月9日-10日到国家发改委开展美食推荐，得到国家发改委领导肯定。协助清流县在福建大厦举行为期5天的“太极水城·福味清流”推介周活动，将清流县美食、名特优产品、文旅产业等向北京及国内市场推介，支持北京清流人才工作站在京成立。协助我市城管局、参展花卉企业，参加2025北京家庭园艺嘉年华暨三明兰花进北京专场推介展销会，三明兰花爆火北京花卉市场，获得专家及北京市民一致好评；协助保障福建墨砾新材料等5家三明企业参加在

京“福建资本与产业对接会”，帮助企业对接北京金融投资机构；协助三明市企业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拜访北京昌平教委等在京客户，帮助企业对接业务拓展与合作事宜，助力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三是高要求做好服务保障。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座谈会期间的各项综合服务保障工作，加强与各机场、车站、医院、院校的沟通联络，全方位建立良好关系，全力保障市领导赴国家有关部委、央企拜访顺畅，确保各项政务政策对接争取有序推进。同时，加强与在京乡贤及首都友人沟通联络，利用春节等重大节庆节点走访慰问在京乡贤及首都各界友人，诚挚邀请他们为三明发展献计献策，拉近距离。今年来，累计往返机场、车站接送我市来京及国家部委公务人员 508 趟次、933 人次。

（三）统筹发展与安全，筑牢信访维稳“防护墙”。用心用情用力做好驻京信访保障服务，将市驻京信访工作组成员同联络处干部职工同管理、共调度，圆满完成 2024 年“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等重大会议、重大活动期间信访维稳工作。一是强化源头管控，持续健全信息报送、定期研判、复盘总结、24 小时值班备勤等制度，对预警信息第一时间开展研判处置，对信访人员“精准画像”并制定针对性措施。今年以来，三明市进京信访情况为：zcf54 人、121 人次；jnqc38 人、80 人次；送 jjz14 人、48 人次；情况通报

涉及我市 50 人、63 人次，均已落实反馈，并稳控在属地。目前滞留在京 6 人；关注在京 1 人，各项指标始终保持全省低位。二是加强联线共建，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纵向”压实属地责任，通过风险提示函等工作模式，强化与市县对接联动、信息互通，对“三跨三分离”人员实行责任捆绑，第一时间与属地联系，做到信息畅通、对接及时、处置有效。工作组及时与南平、宁德、莆田等地沟通联系，形成强有力工作合力。今年来，先后劝返拟进京信访人员 63 人次，向三明市信访联席办、信访局及时报送 2 封风险提示函。三是厚植为民情怀，主动约谈上访群众，耐心倾听其反映问题，告知进展情况，适时释法普法，引导群众依法依规合理反映诉求。强化舆情管控，将滞留在京、曾有扬言、曾采取过激行为等人员划入清单管理，定期开展舆情摸排工作，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今年以来，主动约谈信访对象 26 人次，未出现进京上访人员在网络平台制造不良舆情事件，我市驻京信访联络组总结的《三明市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罗某案例》及《三明市处置疑似精神障碍者案例》已汇编入《福建省进京信访案例》，供各地市驻京信访工作组学习借鉴。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58.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1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3.97	本年支出合计	255.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8.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1
总计	262.25	总计	262.2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253.97	195.44	0.00	0.00	0.00	0.00	58.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47	186.94	0.00	0.00	0.00	0.00	28.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3.23	174.70	0.00	0.00	0.00	0.00	28.53
2010301	行政运行	93.89	65.36	0.00	0.00	0.00	0.00	28.5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9.34	10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	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3	1.53	0.00	0.00	0.00	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255.95	134.37	121.5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08	95.50	121.5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84	95.50	109.3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5.50	95.5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9.34	0.00	109.34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2.24	0.00	12.24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2.24	0.00	12.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	4.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9	31.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4	186.9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	6.8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3	1.5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44	本年支出合计	195.44	195.4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95.44	总计	195.44	195.4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44	73.86	121.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4	65.36	121.5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70	65.36	109.3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36	65.36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9.34	0.00	109.34
20140	信访事务	12.24	0.00	12.24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2.24	0.00	12.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	6.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	6.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	4.5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	2.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	1.5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0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9.9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4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3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77	公用经费合计					24.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6.9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9.5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9.53
3. 公务接待费	6	17.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62.25 万元，支出总计 262.2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84.07 万元，下降 24.28%，主要是专项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253.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0.75万元，下降26.3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5.4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58.53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255.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2.09万元，下降24.2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4.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0.00 万元，

公用支出 0.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1.5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5.44 万元，支出总计 195.4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77.89 万元，下降 28.50%，主要是：人员调出运转经费减少以及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5.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89 万元，下降 28.5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 65.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28 万元，下降 28.68%。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人员经费减少。

(二)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支出 109.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34 万元，增长 36.68%。主要原因是增加对口合作专项经费。

(三) 2014099-其他信访事务支出支出 12.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信访专项经费。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4.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 万元，下降 28.68%。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2.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2 万元，下降 28.84%。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减少。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59 万元，下降 27.83%。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七) 2299999-其他支出支出 0.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专项奖励经费。

(八) 2010404-战略规划与实施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6.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71.79%；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0.51%。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其中公务接待费按预算开支，一部分公务接待费从专项经费列支，预决算没有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64%；较上年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3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业务。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9.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64%；较上年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31%。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按预算开支，预决算没有差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3.94%；较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0.74%。主要是公务接待费按预算开支，一部分公务接待费从专项经费列支，预决算没有差异。累计接待 89 批次、115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对口合作专项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23.51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对口合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概况		为深入推动对口合作工作，落实年度重点工作，我处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将对口合作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驻京工作实际，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承担对接国家有关部委及时汇报对口合作重大进展情况、重要成果，协助做好革命老区对口合作年度评估迎检工作；做好上海合作交流办来京公务的政务服务保障工作；做好市、县领导及有关部门至国家有关部委对接争取有关政策、项目、资金期间的服务保障、对接联络等重点工作，推动对口合作工作走深走实。					
主要成效		紧抓最高法对口支援三明市、国家应急部等 5 个国家部委与央企（国家应急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铁集团、中粮集团、华润集团）对口支援宁化等 5 个老区苏区县政策机遇，在 6 个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基础上，新增中国民航局、紫荆文化集团、中国银行分别对口支援三元区、沙县区、尤溪县。协助我市对接 2024 年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工作座谈会，并对会上提请支持的 6 个事项做好后续跟踪对接。今年来，先后 20 余次单独或陪同市领导、市直有关部门及对口支援县到支援单位汇报对接，积极争取将衢南三高铁全线、昌福（厦）高铁列入新一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三明沙县现代化实战消防综合训练基地建设等 11 个重点事项支持。助力深化沪明合作，积极跟踪对接好革命老区对口合作情况（沪明合作）评估事宜，第一时间将评估要求、指标体系等重要信息告知市领导及市直部门，为我市沪明合作评估工作提供充足准备空间。为全方位展现沪明合作工作成效，多次到国家发改委汇报工作，经过不断沟通汇报，考评标准从以项目工作为导向转为以综合发展为导向，更加符合苏区老区发展实际。经复核综评，“三明与上海”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对口合作工作综合成效较为突出的结对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对口合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推动革命老区对口合作年度评估迎检工作顺利通过，促进三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			紧抓最高法对口支援三明市、国家应急部等 5 个国家部委与央企（国家应急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铁集团、中粮集团、华润集团）对口支援宁化等 5 个老区苏区县政策机遇，在 6 个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基础上，新增中国民航局、紫荆文化集团、中国银行分别对口支援三元区、沙县区、尤溪县。协助我市对接 2024 年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三明工作座谈会，并对会上提请支持的 6 个事项做好后续跟踪对接。今年来，先后 20 余次单独或陪同市领导、市直有关部门及对口支援县到支援单位汇报对接，积极争取将衢南三高铁全线、昌福（厦）高铁列入新一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三明沙县现代化实战消防综合训练基地建设等 11 个重点事项支持。助力深化沪明合作，积极跟踪对接好革命老区对口合作情况（沪明合作）评估事宜，第一时间将评估要求、指标体系等重要信息告知市领导及市直部门，为我市沪明合作评估工作提供充足准备空间。为全方位展现沪明合作工作成效，多次到国家发改委汇报工作，经过不断沟通汇报，考评标准从以项目工作为导向转为以综合发展为导向，更加符合苏区老区发展实际。经复核综评，“三明与上海”被国			

					家发改委认定为对口合作工作综合成效较为突出的结对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数	≤20 万元		2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口合作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保障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来京保障次数	≥6 次		6	15	15			
		质量指标	革命老区对口合作年度评估迎检工作顺利完成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4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